

北京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整体提升工程（北京西至良乡段）施工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北京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整体提升工程（北京西至良乡段）已由国铁集团、北京市人民政府以关于北京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整体提升工程（北京西至良乡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铁发改函〔2022〕46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北京市域铁路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北京市人民政府，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工程项目管理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北京西站（含）至良乡站（含）

2.2 建设项目规模：北京西站（含）至良乡站（含），线路全长31.5公里，其中北京西站至长阳村线路所利用既有西长线27.0公里。长阳村线路所至良乡站新建双线4.5公里。

2.3 计划工期：64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3月3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31日

2.4 招标范围：包括以下工程对应监理工作：北京西站（含）至良乡站（含），线路全长31.5公里，其中北京西站至长阳村线路所利用既有西长线27.0公里。长阳村线路所至良乡站新建双线4.5公里。1. 征地及拆迁工程；2. 改建西长铁路1.803km，改建京广右线0.6km；3. 单线路基7.27km，土石方66.70万m³，哑巴河框构、小桥涵，铺轨；4. 单线特大桥1.44km，铺轨；5. 雨棚、站台面、地道、给排水6.肆座车站站房及生产生活房屋；7. 四电及客服工程施工；8. 声屏障2万m²。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1个标段。各标段情况如下： 标段号：SJTLXYSJL

2.5.1 SJTLXYSJL，工程数量为：包括以下工程对应监理工作：北京西站（含）至良乡站（含），线路全长31.5公里，其中北京西站至长阳村线路所利用既有西长线27.0公里。长阳村线路所至良乡站新建双线4.5公里。1. 征地及拆迁工程；2. 改建西长铁路1.803km，改建京广右线0.6km；3. 单线路基7.27km，土石方66.70万m³，哑巴河框构、小桥涵，铺轨；4. 单线特大桥1.44km，铺轨；5. 雨棚、站台面、地道、给排水6. 四座车站站房及生产生活房屋；7. 四电及客服工程施工；8. 声屏障2万m²，里程/范围：北京西站（含）至良乡站（含）。

2.6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1.1 标段编号： SJTLXYSJL

(1) 资质要求：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或者同时具有铁路工程监理甲级资质证书及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证书。

(2) 业绩要求：近5年内（2019年3月-2024年3月）有独立完成国铁I级及以上铁路路基、桥梁、轨道或类似工程监理业绩；有独立完成单体建筑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铁路站房或类似工程监理业绩；有独立完成国铁I级及以上铁路“四电”系统（通信、信号、信息、电力、电力牵引供电系统）监理业绩；有独立完成的国铁I级及以上铁路铺轨、预制梁制运架工程或类似工程监理业绩；同时具有铁路营业线施工监理业绩。

(3) 总监理工程师：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年龄不超过55岁，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5年及以上铁路或类似工程监理工作经验，具有铁路营业线施工监理工作经验。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且在本监理单位服务2年及以上，有其社保证明

(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上限为（含牵头方）：2家，联合体牵头方还需要满足以下资质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或者具有铁路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监理资质证书。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5年内，至少完成过一项铁路类似工程施工监理业绩，联合体还需要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根据其承担的相应责任应符合特定资格；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投标文件及随后签订的合同（如中标）将对联合体各成员有共同的和各自的法律约束。

(5) 其他资格要求：1) 财务要求：在2020年~2022年（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6000万，平均资产负债率不应高于70%；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2) 信誉要求：①诉讼及仲裁：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

引起的诉讼和仲裁。②履约情况：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任何自身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监理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 (5)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 (6)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 (7)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C级整改期；
- (8) 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 (9) 其他情形：存在《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铁路建设项目质量安全事故与招标投标挂钩实施细则》（京铁建〔2020〕116号）规定的被停标的情形（包括《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安全管理的通知》（京铁建函〔2021〕848号）补充规定的停标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2024年02月18日 10时00分至2024年02月23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2024年03月14日 08时30分至2024年03月14日 09时30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3月14日 09时30分，地点为：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区（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西营路口北稻田南里15号）。

递交说明：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中下载或打印的招标文件回执单，在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当申请加分时，监理信用评价A级企业或A级总监理工程师资料与投标文件分开装订，密封在同一个包装里提交，并注明使用标段。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工程项目管理部 (盖单位公章)

地 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清源西路与大洼村交叉口

邮 编: 10001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燕涛 (签字) 刘燕涛

联 系 人: 张鹤、牛海彬、崔胜辉、高宁

电 话: 13811219453、15032640550、010-51829081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收款账户名: /

开户银行: /

账号: /

